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c & Eltek 依利安達**

**ELEC & ELTEK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199300005H

(香港股份代號：01151)

(新加坡股份代號：E16.SI)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告由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依利安達」)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香港收購守則」)規則2.1及《新加坡收購及合併守則》(「新加坡併購守則」)規則7.1發佈。

茲提述建滔集團有限公司、依利安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要約人」)及依利安達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定義見聯合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依利安達董事會謹此宣佈：

- (a) 東吳證券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一間獲證監會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已獲委任為依利安達就香港收購守則而言的獨立財務顧問(「香港獨立財務顧問」)；及
- (b) 東吳中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根據新加坡法例第289章證券及期貨法發放的資本市場服務牌照的持有人，可從事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資本市場產品交易受規管活動)已獲委任為依利安達就新加坡併購守則而言的獨立財務顧問(「新加坡獨立財務顧問」，連同香港獨立財務顧問統稱「獨立財務顧問」)，

以就要約及要約的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以及就是否接納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相關獨立財務顧問的委任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根據香港收購守則及新加坡併購守則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對要約的意見函件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對要約的推薦建議將載於綜合文件，綜合文件須根據香港收購守則及新加坡併購守則寄發予要約股份持有人。

\* 僅供識別

同時，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及避免對股份採取任何可能損害其利益的行動，直至其或其顧問考慮了將載於綜合文件的資料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以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為止。

承董事會命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連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依利安達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偉連女士及鄭永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偉昌先生、王圣洁先生及江子榮先生組成。

### **根據香港收購守則之責任聲明**

依利安達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並無其他事實未包含在本公告中，而其遺漏令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

### **根據新加坡併購守則之責任聲明**

依利安達之董事(包括已轉授他人代為仔細監督本公告者)均已盡一切合理謹慎義務確保本公告所述事實屬公允準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有關遺漏會令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重大誤導性)，及彼等共同及個別地承擔相應責任。若任何資料摘錄或轉載自己刊發來源或其他公開來源，依利安達之董事的唯一責任限於經合理查詢後確保上述資料從上述資料來源中準確摘錄或(視情況而定)上述資料在本公告中準確反映或轉載。